**附录3. 宜昌市因迫害法轮功而遭恶报案例**

**1.陈少岚**，男，六十岁，原湖北大学中共邪党党委常委、副书记，二零零零年六月任三峡大学邪党书记兼校邪恶“六一零”头目。自一九九九年七月以来，在教育系统迫害法轮功学员，搞所谓的校园签名活动，全校组织开展了十多场次所谓“反对邪教、崇尚文明”展览，参观人数达两万人次，毒害全校广大师生，并亲自参与迫害在校修炼法轮功的学生和教师。二零零六年七月陈少岚因贪污受贿被判刑六年。

**2.丁仲安** 湖北省宜昌市葛洲坝一公司原保卫科科长兼610主任丁仲安,在99年7.20以后疯狂迫害法轮功学员，多次毒打学员，结果在一次单位内部勾心斗角中被迫下台、退休回家，2005年无端脑溢血暴病身亡，邻居都说他平时身体一向很好，其实他是因迫害法轮功遭恶报的。

**3．郭汉普** 湖北省宜昌市葛洲坝一公司原党委书记、610头目郭汉普作恶累及家人：其在99年7.20以后对本单位修炼法轮功的职工進行疯狂迫害，非法开除党籍、停发退休工资、下岗、送洗脑班等诸多坏事，结果在01年时因贪污被迫退居二线，不久其妻因精神病发作无端跳楼身亡，而其侄子也因车祸被撞死。

**4.帅王伟** 湖北省宜昌市葛洲坝樵湖派出所教导员，恶警帅王伟在野外漂流时，溺水而死。帅王伟，男，四十多岁。二零零五年八月下旬在野外漂流时，溺水而死。其死后，遗下一个十来岁的孩子，甚是凄凉。据和帅王伟熟识的人士说，帅王伟平时身体很好，水性不错，死的真是太蹊跷了。实际上，自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至二零零五年期间，帅王伟受江氏邪恶集团谎言的毒害，听不進法轮功学员的善意劝告，大肆迫害骚扰辖区法轮功学员，利用卑鄙手段向法轮功学员家属索要钱财，并恐吓、阻碍法轮功学员的孙子考军校大学。因此，帅王伟的同事得知其意外死亡后都说：这是他迫害人家法轮功遭报应了。

**5.文克建** 湖北省宜昌市平湖公安分局警察文克建口出狂言，遇车祸身亡

文克建，男，三十多岁。二零零二年上半年，文克建和平湖公安分局国保大队队长徐红、周向东一起到西坝法轮功学员王文林家里非法抄家，并企图把年近花甲的王文林老人劫持到宜昌洗脑班迫害。在王文林家里，文克建象土匪一样翻箱倒柜，把所有东西都倒在地上仔细查看，惟恐找不到所谓迫害的证据。王文林老人当时对文克建说，我们都是与人为善的好人，你不要善恶不分，助纣为虐，迫害好人是会遭报的。文克建反而口出狂言：“我替共产党卖命，就是死了也值。我不相信善恶有报，就是挖地三尺，我也要把东西找出来。”2002年8月1日23点多（《葛洲坝年鉴2003》刊登），文克建在车祸中被出租车撞成重伤，失血过多送医院，最后不治身亡，死时仅三十多岁。不知九泉之下的文克建，是否仍然觉的替共产邪党卖命就是死了也值。

据其他法轮功学员讲：文克建还侮辱法轮功创始人相片，把创始人相片踩在脚下。在西坝大桥派出所审讯王文林期间，他对着同修连吼带叫，相当嚣张，还准备抽打王文林耳光，后被制止。当着王文林的面，文克建把创始人李洪志老师法像照片，头朝下倒过来，用剪刀一刀一刀的剪开。大法和师父被中共邪恶警察，这么侮辱糟蹋，王阿姨心里象在流血，眼泪流了下来不住流。后来，文克建在罪业偿还中失去了被大法救度的机会，遭恶报早早离世了。

**6. 孔××**，男，60多岁，宜昌市葛洲坝基础公司退休职工，98年也曾炼法轮功并亲身受过益。九九年7月20以后，孔听信了电视上的中共邪恶的谎言，开始反过来仇视大法（孔的儿子是葛洲坝公安分局的一个警察）。其人多次非法监视，举报大法学员。周围的大法学员多次给他讲真相，告诉他善恶有报的道理。孔不知醒悟，还继续举报大法学员。约2005年，孔得重病遭报死亡。

**7.王伟**，男，70多岁，宜昌市葛洲坝一公司退休职工，2005年以前家住西坝葛洲坝拌和厂单位宿舍，中共邪党党员。一九九九年7月20日以后，王伟本人为了名利主动和葛洲坝一公司党委“六一零”、保卫部门配合，开始非法监视该厂修炼大法的学员。其人多次骚扰威胁修炼大法的学员。2005年王伟突然遭报中风，坐在轮椅上半死不活的。

**8. 王官桂，**湖北宜昌妇女监视大法弟子遭恶报

湖北宜昌市城区有一个叫王官桂的妇女，五十一岁，邪党党员。长期以来她对在其附近居住的一位大法弟子進行非法监视，而且十分卖力，她经常有事无事的就喜欢往大法弟子家跑。就在2006年八月下旬的一天，她又借故来到大法弟子家，進屋后，她这里瞧瞧，那里看看，连角落都不肯放过，好象在查什么似的。这时，这位大法弟子警惕起来，觉的她行为可疑，但并没有当场揭穿。她走后，大法弟子想：王某可能是居委会派来监视自己的，如果是这样的话，她下次再来，我一定要告诉她，这样的事是不能干的，会给其本人带来灾祸的。

谁知道还没有来得及告诉她，灾祸就降临到王某身上了，就在她最后一次到大法弟子家没几天，突发高血压、脑溢血而亡。

**9. 陈××**，男，四十二岁，姓名待查，原是葛洲坝自来水公司保卫科副科长，二零零五年，葛洲坝自来水公司被葛洲坝一公司兼并，陈仍然任葛洲坝一公司保卫科副科长，期间多次参与迫害信仰法轮功的公司职工和家属，威胁、恐吓无所不用。二零零九年，陈××喝酒过量，年纪轻轻，突然死亡。

**10.刘开喜**，男，五十岁出头，原葛洲坝自来水公司保卫科科长，二零零五年，葛洲坝自来水公司被葛洲坝一公司兼并，刘开喜任葛洲坝一公司保卫科科长。刘开喜在任葛洲坝自来水公司保卫科科长期间，就多次带人骚扰、恐吓、非法查抄葛洲坝自来水公司修炼法轮功的职工和家属。善良的大法学员多次告诉刘开喜“法轮功学员坚持信仰无罪，江泽民为了一己之私迫害法轮功违法，善恶有报”，刘开喜根本不相信，并扬言自己就是为了钱，谁给钱就替谁卖命。二零零七年春，刘开喜突然患上淋巴癌，在痛苦中死亡。

**11.熊海琴**，女，五十岁左右，原宜昌第一看守所看守警察。熊海琴在宜昌第一看守所任警察期间，完全充当中共的帮凶，疯狂迫害女法轮功学员。熊海琴多次指使吸毒犯殴打法轮功学员、把绝食的法轮功学员绑在铁椅子上，指使犯人野蛮灌食，手段十分阴毒。二零零七年，熊海琴得了不治之症肝癌，据知情人说，熊海琴多次去北京求医，目前，身体十分虚弱，只剩下半条命了。

**12.程锐，**宜昌市西坝派出所副所长（高新区南苑派出所副所长）程锐参与迫害丈夫得了鼻癌

程锐，女，五十岁左右，其丈夫是宜昌市葛洲坝电厂职工。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以后，程锐追随江氏邪恶集团非常卖命的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宜昌市西坝几乎所有的法轮功学员都遭到过她的迫害。几年不到，程锐因为迫害有功，2006年从一名大桥派出所基层户籍副所长警察升至葛洲坝派出所总管国保，维稳的副所长。西坝法轮功学员多次给她讲真相，告诉她善恶有报的道理，希望她善待法轮功学员，她不但不听，反而变本加厉的参与迫害法。二零零八年底，多次公开叫嚣不怕报应的程锐丈夫患鼻癌住進了医院。据说，程锐对此极其恐慌，对外封锁消息，生怕别人知道。

**13.屈志强，**葛洲坝电厂职工屈志强，因积极配合电厂610，保卫处，看管，打骂，限制母亲工资，迫害母亲（杜菊英），多次参与送母亲到东山开发区优抚精神病院打针吃药,于2007年遭报得肝癌死亡。

**14.刘习武**，男，葛洲坝电厂人武部部长兼公安处处长。刘习武长期残酷迫害法轮功学员，肆意抄家、拘留、罚款。从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以来，将该厂职工张延玲、杜菊英、刘泽魁、李玉爱和王汉友等法轮功学员先后非法送進拘留所、沙洋劳教所、省洗脑班等。由于他从来不信善恶有报，从而肆无忌惮的绑架法轮功学员，恶毒辱骂大法和大法创始人。二零零三年十月四日，刘习武遭遇车祸，于当日死亡。

**15.汪媛媛**，女，二十多岁，宜昌市云集派出所警察。在监控法轮功学员方面非常卖力，经常到法轮功学员家去骚扰，非法抄家时异常仔细，不放过每一个角落。二零零二年九月的一天，汪看见法轮功学员家门上贴有真相传单，伸手就把不干胶传单扯下来撕了。事隔一周，汪参加岗位考试，当时因成绩差三分而被迫下岗。

**16.徐红，**葛洲坝平湖公安分局国保大队原队长徐红（女），自1999年—2004年，疯狂迫害大法弟子，许多人在其指使下被送入劳教所、看守所。其人因病现在已在家好多年了。据公安内部人士透露，她已得肿瘤病，国保大队的人都不敢对外张扬，怕大法弟子知道她已遭恶报，据说得的是乳腺癌，生不如死。

**17.杨金民**，夷陵区杨家场村委会主任。**陈继才**，夷陵区杨家场村中共邪党书记。陈、杨二人主动配合邪恶“六一零”，将本村的村委会出租给“六一零”办洗脑班。陈、杨二人对法轮功学员态度十分恶劣，曾经带领村民抓法轮功学员，使一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劳教一年。而后在村委会选举中，陈继才落选；杨金民则在一次车祸中丧生。

**18.周永凤，**夷陵区原妇女主任，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开始，多次到法轮功学员家骚扰，要法轮功学员签字表态，二零零零年在洗脑班“转化”法轮功学员，大约一、两个月后，其丈夫患急症（脑溢血）死亡。后来周被撤职。

**19.王明社**，男，秭归县水田坝乡卫生院院长。王明社听命于邪党，迫害法轮功学员。他强行将法轮功学员、骨科主任李知明停止工作，并且经常骚扰李知明，还配合恶警将李知明绑架到湖北省法教班洗脑迫害。二零零九年八月，王明社遭了恶报，从卫生院三楼楼梯滚到二楼，成了植物人。

**20. 许志华**，突发心脏病死亡，年四十九岁。曾任宜昌市猇亭区区长、区委书记；枝江市委书记；宜昌市委副秘书长。二零一六年十二月至今任孝感市副市长、政法委副书记、市公安局局长，负责公安、司法、城管、消防等。许志华任宜昌市猇亭区区长期间，二零一零年元宵节前，该区组织大面积的展出恶毒诽谤法轮佛法的图片，欺骗、毒害民众。

**21.** **徐斌，**湖北省宜昌市夷陵区恶警徐斌遭恶报

湖北省宜昌市夷陵区鸦鹊岭派出所副所长徐斌（男，36岁）追随中共恶党迫害法轮功学员，遭到上天报应。二零零八年五月中下旬，徐斌一家三口驾轿车外出，在将军岩附近超车时，车子先是撞在坝上，后又撞在一棵树上，险些翻到长江里，车子着火。其12岁的儿子当场死亡，徐斌夫妻重伤。

**22. 刘方才**，男，五十二岁，枝江市中共邪党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公安局邪党党组书记、局长。刘方才在任的七年里，幕后指挥、操纵对法轮功的迫害，不顾法轮功学员的多次善劝，一味行恶。刘方才于二零零九年四月份患胰腺癌死亡。

**23.** **梁某某**，六十多岁，宜昌市退休工人，长期非法监视、举报住在其对门的法轮功 学员。二零零二年底，梁突然感觉人昏昏迷迷的，住在自己家里夫妻俩都感到莫名 的害怕，后来不得不搬到别处去住。二零零三年五月，梁某下半身已瘫痪。

**24. 石绍茂，**迫害大法弟子　恶警遭恶报

湖北宜昌市夷陵区公安系统石绍茂长期被邪恶利用在看守所、洗脑班（法制教育班）迫害夷陵区大法弟子几十人。现已遭报，患肝病九个月，2007年10-11月死于家中。公安内部人说他死的很惨，整天在沙发上坐卧不安，翻来覆去。而且还说，他们近几年来走的（死去）都是“那个地方”的（指看守所）。

**25. 黄定山，**迫害大法罪业重　恶报来时悔亦迟

原宜昌市夷陵区看守所所长黄定山（音），男，50多岁，因迫害大法弟子造下如山罪业，于2004年遭恶报，身患肝癌，经手术和药物治疗无效，在2006年9月底死于求医途中。

黄定山（音）自1999年7.20后，到2004年离开看守所期间，被恶党利用死心塌地的为中共恶党干坏事，无数次迫害大法弟子，受害人数达二三十人，有的大法弟子甚至被迫害长达近四年之久。他的罪行有：抄监、抢大法书、毁大法书数本，使用酷刑折磨大法弟子，如：给大法弟子上手铐、脚镣、强行插胃管、野蛮灌食，对大法弟子施以反吊、背轮胎等酷刑。背轮胎就是把轮胎放倒在地上，将人五花大绑在轮胎上成凹形。此刑一般人半小时就承受不了了，而他对大法弟子用此刑达几十小时，甚至有的竟至五天五夜，导致受害人脊柱变形，用刑期间就连上厕所都不给松绑。他还积极配合610、国保大队恶人强行拆散大法弟子家庭，在看守所或法院给大法弟子办离婚手续，使在高压迫害下的大法弟子被逼迫而无奈离婚。善恶有报是天理，黄××必定要承担其所干的一切。

其实大法弟子一直在慈悲的给他讲真相，反复多次的讲，可是他根本听不進去，总是借口说家中有老母、妻儿要吃饭，想尽人子之孝、人夫人父之责，他明明知道大法弟子是最善良的、最好的人，也心甘情愿的被恶党利用，出卖良心，失去理智、丧失人性的对大法弟子行恶，终于成为了中共恶党的牺牲品，毁了自己，也牵连了家人，做了一个最不负责任的人、一个不孝之子。当他发现患上肝癌后有所觉醒，主动找大法弟子了解真相，想看大法书，还帮助被抓的大法弟子说情、找关系。这些会减轻其罪业。如果他及早听从大法弟子的劝告，就不会落得这个下场。

**26.** **苏小平**，宜都市公安分局法制科科长，苏小平曾多次伪造材料，将该市法轮功学员非法送去劳教。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全家食物中毒。真是一人行恶，殃及全家。

**27.宋永章**，夷陵区鄢家河村委会治保主任，自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开始，一直跟随恶党作恶，参与迫害法轮功和法轮功学员。二零零二年宋某车祸身亡。

**28.李云高，**男，宜昌市夷陵区长江市场管委会职工。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六日晚八时，宜昌市夷陵区小溪塔范围内突降大暴雨，李云高于当晚疏通排洪沟时被洪水冲走，死于下水道。此人经常配合邪恶迫害法轮功学员，非法抄家、毁大法书、骂大法等等，不听劝告做了很多的坏事，最终遭到天谴。

**29.孙姓老板，**宜昌市夷陵区长江市场商人，夫妇俩是做家电生意的。二零零四年一月，当地的一位法轮功学员出于一片善心给他们讲“天安门自焚”真相，他们却将其恶意举报给长江市场保卫部门，使得该学员被非法抓捕，后来遭受严重迫害。孙老板夫妇因此获得邪恶“六一零”给的六百元奖金。二零零四年四月，他们经营的商店失火，火势从一楼蔓延到二楼。孙某夫妇为贪图不义之财，用六百元奖金换来的是积累多年的家产毁于一旦。

**30. 李承**，宜都市通用机械厂原董事长。李承在任职期间，对法轮功极端仇恨，是迫害本厂法轮功学员的急先锋。因迫害大法卖力，被提拔为机械厂董事长。谁知在二零零二年大年正月十五厂里举办的宴会上，一职工到他的座位上邀请他跳舞时，突然发现李承已暴毙身亡，倒在桌子上。

**31. 杨姓**（女），**副所长，**宜都看守所杨姓副所长恶报去世

一位法轮功学员曝光：“那些恶警们把我送到一个地方关了一夜，又转到另一个地方与男法轮功学员关到一起，关了一夜。过了两天，宜都公安局警察把我用铐子铐着，押回宜都看守所，关起了。

2000年12月28日，我進看守所的时候，天气很冷，恶警们收走了我身上还的大法书，还把我的衣服都脱光了，扔在一边，我身上只穿了一条短内裤。他们还对我毒打、辱骂。特别是那个姓杨的副所长，她对别的犯人都还好，对我们法轮功学员就恶狠狠的，她说一听说法轮功学员就心烦。有一次，我和另一同修在写师父的经文，她就拿着铐子要把我们铐起来，我们对她的那种做法感觉可悲，又可怜，她很害怕我们，就把手铐拿走了。把我们写的经文都拿走了，笔也拿走了。没有多长时间，那个杨（女）所长招了不治之症死了。”

**32.朱志香**，女，六十多岁，宜昌市床单厂退休工人，家住宜昌市西陵区绿萝路。二零零二年左右，朱志香退休后，就听从绿萝路居委会安排，专门监视跟踪绿萝路社区的法轮功学员，据居委会一工作人员透露，朱因为举报卖力，至少有一次以上曾从居委会领走了五百元奖金。而法轮功学员曾经多次给朱志香当面讲真相，也讲了善恶有报的道理，可朱表面应付后，却又将学员的善行举报到居委会。后来，朱志 香病入膏肓，瘦成皮包骨，肚子却肿的很大，其家人抬着她急送医院，朱志香对当时周围的人说：我这是对法轮功干了坏事遭的报应呀，现在后悔也迟了呀。不久朱病死在医院。

**33．** **郭有明、熊伟、谭春玉、王宏强、郑兴华等**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

2013-2014年宜昌市大批贪官被查，落马。同时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很多人参与迫害过法轮功。落马贪官，他们是：

宜昌市统战部长**熊伟**（前夷陵区区委书记，党校校长，区长），迫害夷陵区大法弟子。

宜昌市**谭春玉**（99年7.20-2002年宜都市市委书记，迫害法轮功，后担任宜昌市国土局局长，市人大副主任），99年7.20-2002年任宜都市市委书记，迫害过宜都大法弟子。

宜昌市人大副主任**王宏强**（前主管公安政法的副市长（2005-2012年），市委副秘书长，市科协，科技局局长，迫害法轮功，宜昌市人大副主任），参与迫害大法弟子，举办污蔑大法的展览毒害世人。

（**王宏强曾担任宜昌市“610”防范办领导小组副组长**）

**郑兴华**（前副市长，市委副秘书长，国土局局长），与郭有明相互包庇，贪赃枉法。

**郭有明**（前市委书记，市委副书记，市长，湖北省副省长，鼓动迫害法轮功），在政府工作报告中鼓动宜昌市政府加重迫害法轮功。

**34.** 2013-2014年宜昌市贪官落马的还有：**宋红兵，张军民，王宝生，陈保和，韩必政，王桂祥，毛传强（**前宜昌市副市长**），张小军，万全**等等。